

兆豐產物團體傷害保險加護病房保險金附加條款 理賠文件

受益人申領「加護病房保險金」時，應檢具下列文件：

- 一、 保險金申請書。
- 二、 醫療診斷書（須載明住進及轉出加護病房日期）或加護病房住院證明；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意外傷害事故證明文件。
- 三、 受益人之身分證明。

受益人申領保險金時，本公司基於審核保險金之需要，得徵詢其他醫師之醫學專業意見，並得經受益人同意調閱被保險人之就醫相關資料。因此所生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。